

美國人眼中的華人形象

陳靜瑜*

摘要

19世紀中葉以後，中國面臨內憂（乾旱天災）外患（對外戰爭失利），民不聊生，正逢此刻，美國西岸因為發現金礦及計畫修築鐵路，需要大批的勞工，遠在東方的廣東人聽到招募華工訊息，紛紛冒著橫渡太平洋的危險及思鄉的情懷，遠赴美國追尋淘金夢想，並期待早日衣錦還鄉，落葉歸根。在美國，華工辛勤工作，不敢有絲毫的怠慢，因為風俗及語言不同，又深怕被同化，只能在美國主流社會的邊緣從事起粗重的勞力工作。然而因為勤奮努力賺錢，卻因此佔有美國其他族群的工作機會，引起排斥，進而招致歧視，最後在輿論及壓力下，1882年美國國會通過劃時代的「排華法案」，限制華工入境美國，從此斷絕華人返鄉探親的機會。而住在美國境內的華人從此受盡屈辱及歧視將近半世紀。因為美國的排華及白人對華人文化不瞭解，華人在美國境內，舉凡食、衣、住、行、育、樂等各方面，都被美國白人以極其諷刺、醜化的方式予以詆毀、屈辱、甚至扭曲。1890年代，美國報章雜誌流行一種藉著漫畫、圖片呈現一種對時事評論的形式，本論文即透過美國國會圖書館等提供的漫畫、圖片及照片，對19世紀中葉至20世紀初期，亦即排華法案施行期間，美國白人對居留在美國境內華人的形象誤解，甚至扭曲醜化的意象作一探討。

關鍵詞：美國、華人、排華法案、華人形象

* 國立中興大學歷史系教授

歐洲人在 13 世紀以前對於中國印象是處於懵懂的狀態，直至 13 世紀「祭司王約翰」(Prester John) 在東方建立基督教帝國的傳說，以及東方蒙古帝國的興起，為了聯合蒙古對抗當時教會的主要敵人回教徒，歐洲各國國王紛紛派遣商人、旅行家、探險家或傳教士前往東方，其中最著名者為義大利威尼斯商人馬可波羅 (Marco Polo, 1254 年 9 月 15 日~1324 年 1 月 8 日)。1271 年，馬可波羅抵達中國，並在元朝擔任官職，返回西方後將自身在中國的所見所聞寫成遊記，成為今日關於東方最有名的著作之一，深刻影響著爾後歐洲人對中國的認知。

此後由於蒙古帝國的衰落，使得東西方的陸路交通受阻，導致東西交流短暫中斷，直至 15 世紀歐洲各國才開始以海路方式前往東方進行傳教與貿易活動。當時來到中國者為海員、商人與傳教士，多來自信奉天主教的國家，如葡萄牙、西班牙和義大利等，其中以 1583 年來到中國耶穌 (the Jesuits) 傳教士利瑪竇 (Matteo Ricci, 1552 年 10 月 6 日~1610 年 5 月 11 日) 最為著名。這時期傳教士所寫的家書和寫給教會高層的書信，提供了當時歐洲人對中國的形象，雖有些許負面描述，但大體上仍是持正面的看法。

一、1850 年前美國對華人形象的形塑

18 世紀歐洲啟蒙哲士並未到過中國，而是藉由與身處中國的商人、海員和傳教士互通訊息，並從中選取關於中國記述的片段，來支持個人的理念與學說，並藉此針砭時政。他們的觀點自然受到訊息來源的影響，同時也影響了日後前往中國的歐洲人，並成為廣大歐洲群眾心目中對中國形象的塑造者與傳播者，此時期的歐洲人對中國相當欽羨。這種形象從歐陸傳至英國，最後被大多數美國人所認同。

當時中國的正面形象表現在許多方面，啟蒙思想家伏爾泰 (François Marie Arouet de Voltaire, 1694-1778) 高度推崇中國孔子，因為孔子是用道德的說服力來影響別人，而不是用宗教的狂

熱和個人崇拜。崇拜中國儒家思想，並將中國的政治體制視為最完美的政治體制。因為中國的文官制度能讓下層階級人民得以晉升為統治階層。他視孔子為真正的哲學家，他曾說「那個聖人是孔夫子，他自視清高，是人類的立法者，絕不會欺騙人類。沒有任何立法者比孔夫子曾對世界宣佈了更有用的真理。」在藝術上，中國擁有許多優美的詩詞、繪畫、盜器、青銅器等，也有特殊的服飾穿著與迷人的建築風格；在法律上，中國具有公正的司法審判制度、完備的法典與嚴酷的刑罰；在科技上，中國人發明了紙張、活字印刷、羅盤、火藥，擁有高度的技術水準。綜言之，中國是一個地大物博的國家，擁有悠久歷史和高度文明成就，人民都是斯文有禮，而中國人是個具有高度穩定性和不可變性的民族。¹

18 世紀末葉，美國商人帶著由天主教傳教士和啟蒙哲士建構的中國形象，開啟了中美之間的貿易關係。由於通商口岸的限制，他們僅能在廣州活動；也由於能夠接觸的範圍有限，對於中國實情的瞭解亦受限制。然而這些商人不僅帶回貿易品，也帶回對華人的看法，促使美國人對華人開始有約略的認識。而這種對於異文化的好奇，混合著陌生不解的看法，至今仍影響著美國人對中華文化和華人的看法。²此後，美國人對於中國正面形象的想像，隨著雙方交流日漸頻繁，逐漸受到挑戰。

從 1830~1840 年代，美國人對華人形象產生重大轉變，從過去的正面形象轉為負面形象，這種轉變深受以下兩個因素的影響：

其一是，美國來華的傳教士，是讓美國人對華人印象轉變的因素之一。他們的著作和演講傳遞給美國大眾的印象是一華人是正在衰亡的異教徒。當時，美國藉由三個管道瞭解中國：（一）是

¹ Harold R. Isaacs 著，于殿利、陸日宇譯，《美國的中國形象》（北京：中華書局，2006），頁69-77。J. A. G. Roberts 編著，蔣重躍、劉林海譯，《十九世紀西方人眼中的中國》（北京：中華書局，2006），頁13。Mary Gertrude Mason 著，楊德山譯，《西方的中國及中國人觀念：1840-1876》（北京：中華書局，2006），頁77-81。

² Harold R. Isaacs 著，于殿利、陸日宇譯，《美國的中國形象》，頁39。

傳教士本身——他們為中國與華人形象提供資料來源。首批公理會（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 for Foreign Missions）傳教士包括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man, 1801-1861）、衛三畏（Samuel Wells Williams, 1812-1884）、David Abeel（1804-1846）、Peter Parker（1804-1889）、Edwin Stevens（1802-1837）和 Samuel Brown（1810-1880）等。他們為了傳教，先行學習中文並從事聖經翻譯工作。這些傳教士常以書信與美國公理會聯絡，書信內容通常是描述中國人民的性格、生活狀況、禮節、風俗等，此外，傳教士也經常寫信回家，其內容則是描述個人的日常生活與見聞等，為當時美國傳教機構和想進一步瞭解中國者，提供了豐富的資料來源。³

（二）是美國的新教教會——它扮演維持溝通管道的角色，同時編輯與建構中國形象。自 1836 年開始，這些傳教士也開始一年二次向美國公理會提出傳教報告書。報告書內容是描述傳教活動情況、貢獻及困難。傳教士透過這些報告將中國與華人形象傳達給美國公理會，而公理會便據此向美國大眾傳播中國與華人形象，並籌募在中國傳教的資金。在華的傳教士被要求撰寫日記的習慣，這類習慣從 1830 年代中期開始持續了 60 年，內容是他們的日常生活和遊歷各地傳教的經驗，此為中國各地的風俗民情提供詳細的描述。⁴

（三）是美國的新教教徒——他們是中國形象的接收者和反

³ 以裨治文為例，他是美國第一位來華宣教士，為美國公理會海外傳道會所差派。先後在廣州、澳門、上海從事文字宣教達 30 年之久。他創辦了中國第一份英文期刊《中國叢報》；參與翻譯中文聖經，並先後參與創立了中國益智會、馬禮遜教育協會、中國醫藥傳道會，以及上海裨文女校等。他也可說是美國第一位「中國問題專家」。1841 年，裨治文用英文寫就《廣東方言撮要》（*Chinese Chrestomathy in the Canton Dialect*），在澳門問世。此書詳細描述了中國人在文藝、科技和生活等各方面情況。後來獲得美國紐約大學所表彰其在中、美文化交流上所作出的貢獻，授予他榮譽神學博士學位。Mary Gertrude Mason 著，楊德山譯，《西方的中國及中國人觀念：1840-1876》，頁 80。

⁴ Jonathan Goldstein, Jerry Israel & Hilary Conroy, *America Views China: American Images of China Then and Now*, (Bethlehem: Lehigh University Press, 1991), pp. 67-70. 亦參見楊瑞松，《病夫、黃禍與睡獅：「西方」視野的中國形象與近代中國國族論述想像》（臺北：政大出版社，2010），頁 54-66。

應者。在這個形象傳播系統的運作下，大多數的美國民眾藉由新教教徒所傳遞對中國的印象，逐漸認識到中國的實情，反轉了過往對華人的形象。這些傳教士為了幫助在廣東的西方商人和傳教士認識中國撰寫許多著作和創辦期刊，其中最重要者為 1832 年由裨治文創辦的《中國叢報》(*The Chinese Repository*, 1832-1851)，⁵ 討論的主題廣泛，包括歷史、地理、政治、社會、語言和文學等，而主要的重點仍是與傳教事務有關。每期《中國叢報》都有準備數份送回美國，以利美國公理會認識中國實情並制訂傳教策略。公理會為了向教眾宣傳其海外傳教事業，於 1821 年創辦期刊《傳教報告》(*Missionary Herald*)，1830 年代後關於中國傳教事業的部分，多採用《中國叢報》的文章。透過《傳教報告》，美國新教教徒對於中國實情開始有許多粗淺的認識，加上 1840 年代許多傳教士返回美國，他們在美國各地展開巡迴演說，傳達給教徒他們心目中的中國形象，一些負面的中國形象開始深植人心並流傳開來。⁶此外，1800~1830 年代，在美洲大陸興起一次屬靈復興的宗教覺醒。教會的弟兄姊妹及城市百姓們都悔改認罪，強調過基督信仰的生活，人們渴慕認識耶穌基督，教會因此復興。此時期，民眾重拾傳播福音的宗教熱誠，教會成為民眾的生活重心。⁷因此，透過教會刊物與返國傳教士的演說，文字和言語的雙重印證之下，美國人接納了由新教傳教士和教會所建構出的「新」中國與華人形象。這種帶有負面性質的中國與華人形象，被傳教士和教會刻意突顯出來，導致美國民眾以帶有同情、憐憫的眼光，看待這群急需被救贖的異教徒，同時捐獻資金給教會推行在中國

⁵ 由裨治文和衛三畏共同創辦。

⁶ Jonathan Goldstein, Jerry Israel & Hilary Conroy, *America Views China: American Images of China Then and Now*, pp. 70-75.

⁷ 此時期，史家稱之為「第二次宗教大覺醒」是繼 18 世紀在美洲發生的第一次宗教運動之後的行動。所謂第一次宗教大覺醒，以公理會為主的許多牧師認為殖民地人民失去了其清教徒祖先的信仰，這些牧師發起了一系列試圖恢復宗教熱情和投入的活動。牧師們特別向全年齡段的女子和年輕男子佈道。這一系列活動被稱為「第一次大覺醒」。第二次宗教大覺醒是在 1800~1830 年代，牧師再次發起一系列試圖恢復宗教熱情和投入的活動。參考李振群著，《透視二千年》，卷三（馬來西亞：協傳培訓中心，1999），頁 134。

的傳教事業。

其二，1840 年爆發的鴉片戰爭（Opium War），是讓美國人對華人印象轉變的另一因素。由啟蒙哲士所建構的正面中國形象，認為中國是一個物產豐饒的強盛帝國；但是對於軍事方面，由於資料缺乏，西人便認為中國軍事力量是很難以評估的。從 19 世紀初開始，他們開始從懷疑態度，進而貶抑中國的軍事實力，而這種懷疑在鴉片戰爭中得到了印證。⁸為了抗議清政府在廣州查禁鴉片，英國於 1840 年派遣一支小規模的遠征軍前往中國，當時清朝軍隊無力阻擋，節節敗退，使得中國從過去被欽羨的地位，落到被蔑視的窘狀。這次軍事挫敗雖並未動搖中國自視天朝的觀念，但卻完全改變了美國人和歐洲人的中國觀。⁹

從以上兩項要素的交互影響下，從 1830～1840 年代美國白人對中國形象，由正面肯定轉為負面否定。此後，隨著中國的逐漸開放，許多傳教士開始前往中國內地遊歷，他們的記述也提供了另一種的華人形象，但大致來說是負面的。當他們造訪貧民區時，發現這些飢餓窮困的華人卻能在如此艱困的條件下生存，這種對於環境的強韌忍受力和適應力的描寫，常是混雜著嘲諷的意味。¹⁰ 1850 年華工開始向美國移民，追求實現「淘金夢」的同時，他們同時也背負著自 1830 年代以後西人對華人產生的負面形象，在美國遭受不解、誤解且異樣的眼光。

二、1850 年後美國華人形象的轉變

1850 年華工赴美後，美國人對華人形象的改變，隨著現實的政治與經濟環境的變化，以及美國社會各階層對華工需求的多寡，而有不同。

（一）美國人眼中的華人

⁸ J. A. G. Roberts 編著，蔣重躍、劉林海譯，《十九世紀西方人眼中的中國》，頁 97。

⁹ Mary Gertrude Mason 著，楊德山譯，《西方的中國及中國人觀念：1840-1876》，頁 92。

¹⁰ Harold R. Isaacs 著，于殿利、陸日宇譯，《美國的中國形象》，頁 81-87。

19 世紀中葉，隨著中美貿易關係的發展和對華人認識的加深，美國資本家認為華人具有刻苦耐勞、工作勤奮的優良素質。然而，這些華工都是貧窮的農民，無法支付渡船的旅費，美國以「契約勞工」(contract laborer) 方式引進，再從他們低廉的工資中要求償還，大約工作 4~5 年後，華工便可成為自由工人。在這種情況下，吸引大批華工赴美工作。此時正值美國西部開拓時期，勞動力缺乏，華工補足了勞力的需求，從事危險、辛勞、骯髒等勞力密集的工作。¹¹從「資本家」的觀點觀之，他們刻意突顯華人刻苦耐勞的形象，認為使用廉價的亞洲勞力將有助於美國西部的開墾，這種純粹由經濟角度看待中國移民的觀點，當時成功地說服了美國政界，因此初赴美國的華人，受到短暫的歡迎。¹²從「宗教」觀點觀之，傳教士強調白人負有拯救東方異教徒的責任。他們樂觀地認為華人到美國後將改變宗教信仰，等到移民回到中國後，將有助基督教和西方文明的傳播；同時也會增加美國商品向中國輸出的貿易量。從「同情中國移民者」立場觀之，認為華工移民方式是一種不人道的奴隸貿易，並將華工與黑奴等量齊觀，主張應該給予華工平等對待，美國華人呈現的形象，是一群被美國資本家欺騙，又受到加州白人歧視的可憐奴隸。¹³不管資本家、傳教士或同情者的出發點為何，他們對於美國華人基本上是持正面肯定或同情憐憫的態度，美國華人的形象是刻苦耐勞的勤奮勞工，而這種形象隨著 1860 年代末期大量白人進入加州，中央太平洋鐵路線 (Central Pacific Railroad) 的完工和舊金山金礦的逐漸衰竭，原本辛勤協助開拓美國西部的華人，竟被視為是佔有勞力市場的「黃禍」，被遭到驅趕及攻擊的對待。

美國的勞工階層是華工移民最堅決的反對者。起初，他們歡迎中國移民從事那些危險、辛勞和骯髒的工作。之後，當他們發現資本家大批引進華工卻對他們工作機會造成威脅時，當地的勞

¹¹ 陳靜瑜，《美國族群史》(臺北：國立編譯館，2006)，頁308-309。

¹² Harold R. Isaacs 著，于殿利、陸日宇譯，《美國的中國形象》，頁96。

¹³ Mary Gertrude Mason 著，楊德山譯，《西方的中國及中國人觀念：1840-1876》，頁110-111。

工階層便群起起來反對華工的加入。當地勞工認為雇用廉價華工只有資本家獲利，卻壓縮了他們的就業機會。由於華工吃苦耐勞，工資低廉，勢必會降低美國勞工的生活水平，導致工人品質和尊嚴的低落。因此，為了保護美國當地勞工的權利和增加稅收，加州政府 1862 年通過法案，對每名華人課徵人頭稅 2.5 元。同時，舊金山地區成立了「反苦力聯盟」(Anti-Coolie Club)，打壓廉價華工。¹⁴在他們的心中認為，只有刻苦耐勞的華工才能從事危險、辛勞和骯髒的工作，因此華工被視為是低賤且品行惡劣的族群，也為打壓華工找到合理的藉口。

此外，美國多數民眾對華人亦持負面看法。他們從同化的觀點出發，認為華人是無法被同化的族群。從美國華人常聚居形成華埠 (Chinatown)，不與外界主流社會接觸，更加印證了華人是神秘古怪、不可理解、無法被同化的看法。美國民眾認為不論從種族、語言、宗教、習俗來看，華人都不可能成為美國人。在種族上，華人是蒙古利亞人種 (Mongoloid，黃種人)，具有和高加索人種 (Caucasian，白種人) 不同的生理特徵；在語言上，華人帶著「他們」的語言來到美國，並無學習英語的意願，根本無法與之溝通；¹⁵在宗教上，華人是崇拜偶像和祖先的異教徒，與美國主流的基督教信仰格格不入；在習俗上，華人有許多令人無法理解的儀式和生活習慣。混合著華工形象的影響，在這些持同化看法的美國民眾心目中，華人是一個獨特且難以同化的族群，讓他們長時間留在美國是危險的，將會降低美國的生活水平。¹⁶

綜言之，美國人對華人負面形象的產生，主要是因為一般美國民眾對於華人所知甚少，加以語言與生活上的隔閡，導致雙方無法溝通；再者，由於東西方文化差異，產生許多誤解；再加上

¹⁴ 陳靜瑜，《美國族群史》，頁305。

¹⁵ 當時來自廣東的移民，帶著他們各自的方言來到美國，使用不同方言的移民也是彼此陌生。當時以臺山移民為最大宗，這些說臺山話的移民成立會館來保障自己的權利，形成華埠內的最大勢力團體，因此後來的廣東移民，若要在華埠內生存，都必須學會臺山話。陳靜瑜，〈A Century of Chinese Discrimination and Exclusion in the United States〉，《興大歷史學報》，第3期（臺中：中興大學，1993.4），頁191-192。

¹⁶ Harold R. Isaacs 著，于殿利、陸日宇譯，《美國的中國形象》，頁97。

雙方對工作機會的競爭關係，最終導致美國民眾對於華人產生負面的看法。

（二）諷刺圖像中的華人

1850 年以後，華人進入美國勤奮工作及異於西方社會文化所致，引發負面的對待，美國當時以時事評論性的圖畫或漫畫大行其道，至 1870 年代，這種表現方式，已是報章雜誌所不能缺少的一種報導形式。透過圖像、漫畫，諷鄙兼之。華人負面形象在 1870 年代達到了顛峰。

自 1854 年，舊金山金礦減產，導致勞工需求減少；1869 年中央太平洋鐵路完工，導致鐵路工人失業，西部經濟逐漸蕭條。美國勞工和民眾將失業不滿情緒，完全推卸到華人身上，認為華人以低價搶奪了原本屬於他們的工作機會，華人成為美國經濟蕭條下的代罪羔羊。他們極力突顯華人的負面形象，透過當時政客與報章媒體的推波助瀾，形成一股強大的排華情緒。¹⁷這股情緒產生一系列的排華行動，華人從礦區、工廠、農田和鐵路被趕走，甚至被以暴力手段攻擊，華人似乎成了過街老鼠。圖 1，即透過漫畫譴責華人壟斷各行各業，白人慘遭失業，下一代毫無前景可言。

在這股排華情緒中，華人形象被負面塑造，報章媒體扮演著關鍵角色，尤其是當時一些著名的政治諷刺漫畫。這些漫畫只提供部份訊息，其他訊息就由讀者自行聯想或解讀。¹⁸漫畫擅長以圖像和文字來傳達訊息，其宣傳效果遠比純文字更深刻，對於形成形象更具效果。這些政治諷刺漫畫或圖片大多出自當時較著名的政治週刊雜誌，如 *Harper's Weekly* 和 *The Wasp*。¹⁹從這兩者政治

¹⁷ 陳靜瑜，〈A Century of Chinese Discrimination and Exclusion in the United States〉，頁 198-199。

¹⁸ 例如屬於媒體學者麥克魯漢（Herbert Marshall McLuhan, 1911-1980）即是一例。Herbert Marshall McLuhan 著，鄭明萱譯，《認識媒體：人的延伸》（臺北：貓頭鷹出版，2006），頁 54。

¹⁹ *Harper's Weekly* 於 1857 年於紐約發行，是一本以外國跟國內事物為討論題材的政治週刊雜誌。對於華人負面形象的描述較為含蓄，較偏向介紹性質。*The Wasp* 於 1876 年在舊金山發行的政治週刊雜誌，其以偏激種族的觀點著稱。帶有深刻的種族歧視，

諷刺漫畫的內容，可以得知當時對於華人的負面看法。



圖 1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8, Jan. - June 1882.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315:./temp/~ammem_yr7F: (2012.7.8)



圖 2 早期華人的形象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5, 1880.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72:./temp/~ammem_3gYd (2012.7.7)



圖 3 華人婦女的髻式服飾，奇特誇張的形象

資料來源：Harper's Weekly, January 31, 1858. (2012.7.7)

以誇張渲染的手法竭盡所能地醜化華人。

維基百科 http://en.wikipedia.org/wiki/Harper%27s_Weekly (2012.7.8) 及 http://en.wikipedia.org/wiki/The_Wasp_%28magazine%29 (2012.7.8)

綜其各種看法與態度，起初是好奇性質的描繪，華人形象並未被醜化，但對於華人看待事物，見識膚淺無知的情況，產生反感。²⁰到了後來，再加上中美關係及內政種族糾紛緊張情況，華人形象被完全醜化無疑，例如繫長辮、鳳眼、哨牙等。

就其生理特徵方面，族群研究學者 Harold R. Isaacs 指出身體是最顯著的族群認同標誌，其中又以膚色最為醒目。²¹美國人對於華人的第一印象便是「黃皮膚」，其次是「鳳眼」及繫「辮子」。「鳳眼」就被描繪成帶有邪惡的眼光，繫「辮子」被看成是豬的形象。透過諷刺漫畫圖像，這些華人的生理特徵被誇張地描繪出來（圖4和圖5）。



圖4

資料來源：Harper's Weekly, vol. 13, 1869.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99:./temp/~ammem_yDaL: (2012.7.7)



圖5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5, 1880.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72:./temp/~ammem_3gYd (2012.7.7)

就其飲食習慣方面，中國移民由於在家鄉廣東的困苦生活，養成其獨特的飲食習慣，攝取的食物如豆豉、鹹魚、鹹鴨蛋、豆腐乳等，並且使用令白人感到奇特的餐具「筷子」。對於華人飲食

²⁰ 例如：漢字是莫名其妙的塗鴉，華人婦女的髻式服飾奇特誇張，不倫不類等。

²¹ Harold R. Isaacs 著，鄧伯宸譯，《族群》（臺北：立緒文化，2004），頁78。

文化的不解，給予美國人一種古怪刻板的印象。在飲食上，美國人認為華人什麼動物都吃，舉凡老鼠、貓、蛇和狗。²²在飲食漫畫圖像中，華人被嘲諷為嗜吃老鼠的族群。圖 6 及圖 7，是美國各個族群的飲食文化，其中的華人就是以筷子跟刀子在吃一整盤的老鼠，美國白人認為吃老鼠是噁心且骯髒的，因此吃老鼠的華人便是噁心劣等的民族。



圖 6 嗜吃老鼠的民族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2, Aug. 1877 - July 1878.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266:./temp/~ammem_3g Yd: (2012.4.16)



圖 7 紐約華埠的明信片：華人是嗜吃老鼠的族群

資料來源：筆者購於紐約華埠的明信片 (2001.5)

就其服裝穿著方面，也是被視為是族群認同的明顯辨別標誌之一。漫畫圖像裡華人的典型穿著，是身著藍布衫，頭上戴著瓜皮帽，黝黑的臉部顯得十分醜陋，腦袋瓜後面繫著一條長辮子，這種穿著及外型在美國社會顯得十分突兀，讓華人走在街上相當容易被辨識出來，在美國白人社會，華人外型被視為是降低美國社會文化層次的族群。圖 8，認為華人是美國的沉重負擔，便是呈現出這類華人的典型穿著。而且凡是那些同情華人的美國白人

²² 陳靜瑜，〈A Century of Chinese Discrimination and Exclusion in the United States〉，頁 194。

和政府官員，就會被諷刺漫畫賦予華人的一切顯著特徵。

就其居住環境條件言，華人居住的華埠擁擠不通風、髒亂不堪，美國白人認為這會嚴重影響市容，導致生活品質的下降，而他們也不願與華人為鄰，便群起搬遷遠離華埠。諷刺漫畫圖像常以髒亂、破舊和擁擠來描繪華埠。圖 9 和圖 10，突顯華埠的髒亂破舊，圖 11，華人居住的擁擠和不潔，白人卻以「宮殿」來描述，極具諷刺意味，圖像中與白人環境相比，隱含華人衛生觀念不佳、髒亂不潔的景象。

在生活習慣方面，過去美國民眾從傳教士所傳遞出對華人的刻板印象，認為華人有許多不良的生活習慣，例如愛好賭博、嫖妓和吸食鴉片等，而這些習慣則在華埠裡真實呈現。白人便以此



圖 8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2, Aug. 1877 - July 1878.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179:./temp/~ammem_3gYd (2012.7.8)



圖 9

資料來源：Harper's Weekly, vol. 37, 1893.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35:./temp/~ammem_yDaL: (2012.6.28)



圖 10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8, Jan. - June 1882.
美國國會圖書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179:./temp/~ammem_3gYd (2012.6.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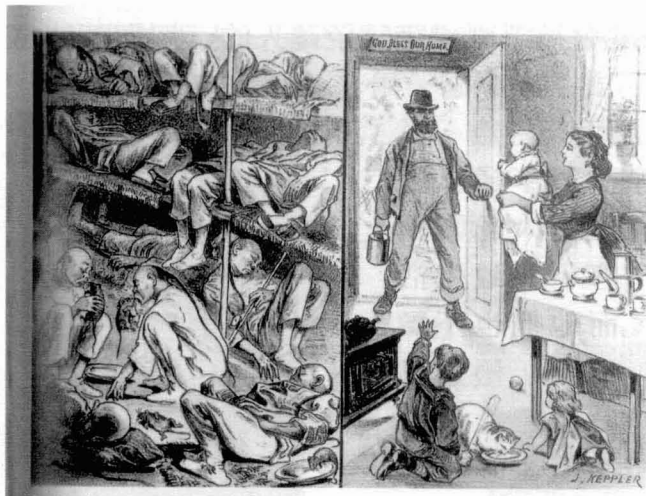


圖 11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3, Aug. 1878 - July 1879.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63:/temp/~ammem_nhfZ: (2012.6.18)。

作為證據，視華人為劣等族群。諷刺的是，爾後也是白人通過法律規定這些惡習在華埠成為合法。²³但是造成這種生活習慣的主要成因，是華人移民絕大多數是隻身赴美，在沒有妻小及家庭生活下，華埠生活又與外界隔絕，造成華人只能以賭博、嫖妓和吸食鴉片來排解休閒時間。這些壞習慣也成為圖像諷刺焦點。例如鴉片煙館成為華人的沈溺的場所，在圖像裡出現的華人幾乎都手持鴉片煙管，軟趴趴的躺著，在煙霧中度過休閒的時光。圖 12 及圖 13 描繪著華埠鴉片煙館的情況。圖 14，諷刺圖像裡所描繪的一名華人婦女，被人口販子用鐵鍊扣住帶到美國，從事娼妓業。圖 15 紐約華埠街上，一名獨自外出的婦女，往往被視為是不端莊的娼妓。

²³ 陳靜瑜，〈A Century of Chinese Discrimination and Exclusion in the United States〉，頁 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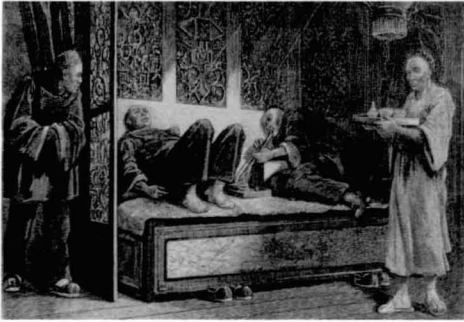


圖 12

資料來源：Harper's Weekly, vol. 22, 1878.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30:/temp/~ammem_yDaL (2012.4.8)



圖 13

資料來源：The Catalogue of a Pictorial History of Early Chinatown New York City, The Chinese Community of New York Chinese Community Center, 1973.



圖 14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20, Jan.-June 1888.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113:/temp/~ammem_nhfZ: (2012.6.28)



圖 15

資料來源：The Catalogue of a Pictorial History of Early Chinatown New York City, The Chinese Community of New York Chinese Community Center, 1973.

在宗教信仰方面，華人的宗教被視為是異教，許多美國人認為，華人是在廟裡崇拜外表邪惡的異教神祇，廟裡充滿惡臭的焚

香氣味，並擺放著異教偶像，教徒們進行神秘的崇拜儀式，每個華人都充滿迷信。對此，虔誠的基督教徒認為華人是邪惡的異教徒，他們崇拜死去的祖先，這是令基督教徒感到詫異且無法理解之處。²⁴圖 16，描繪華人宗教信仰裡的敬拜儀式，在美國一般人民看來具有異教信仰的神秘感。圖 17，描繪著華人祠堂裡，充滿著煙霧，虔誠的華人對著偶像崇拜的情況，讓站一旁的白人投以異樣的眼光。圖 18，呈現華人的葬儀場面，墳場上華人相信道教，不時由道士口念咒文，手揮伏魔杖，同時在鑼鼓喧天，管樂齊鳴之中，抬著張天師的神像遊行，並燃放鞭炮，待邪魔盡驅，才遷入安居。喪禮也是傳統中國式的，當一個人死了，他會被穿上傳統的壽衣，棺木裡放有一些隨葬品，親屬則披麻帶孝，在靈前燃燭焚香跪拜。這種傳統讓白人視為是異教儀俗，無法理解。圖 19，描繪華埠裡的面相算命攤，視華人崇尚迷信和占卜。



圖 16

資料來源：Harper's Weekly, vol. 17, 1873.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14:./temp/~ammem_yDaL: (2010.4.8)



圖 17

資料來源：Harper's Weekly, vol. 17, 1873.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14:./temp/~ammem_yDaL: (2010.4.8)

²⁴ 陳靜瑜，〈A Century of Chinese Discrimination and Exclusion in the United States〉，頁194。



圖 18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2, Dec. 15 1877.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165:./temp/~ammem_7rPF: (2012.4.8)



圖 19

資料來源：The Catalogue of a Pictorial History of Early Chinatown New York City, The Chinese Community of New York Chinese Community Center, 1973.

綜上所觀，這些諷刺詆毀的圖像的出現，主要是華人搶奪了美國白人的工作機會，認為「黃禍」將至，讓白人害怕及不滿所致。在美國民眾的觀點裡，華人勤奮工作的態度，給予他們一種印象，即華人是可持續工作不必休息的勞工；華人工資低廉，只要從事某一行業，就會獨佔這個行業，最終導致該行業的白人失業。這種觀點被諷刺漫畫大肆渲染。圖 20，嘲罵華工壟斷各行各業的工作。這種不滿情緒發酵之下，華人被醜化為是一個怪物或是惡魔。圖 21，便是在諷刺華人擁有千隻手，卻只欠缺一個腦袋。實際上，「華人問題」一直是 1870 年代關注焦點。他們認為華人的低廉工資和資本家樂於使用華工，已經威脅到美國其他工人的生存；況且這些華人所賺取的工資大都寄回中國老家，並沒有在美國當地消費，將對美國西部的經濟發展造成阻礙，這也是白人將經濟蕭條的責任推卸給華人的原因之一。

綜觀之，1870 年代後政治諷刺漫畫裡所呈現的華人形象，大致上是有著黃皮膚、單鳳眼，腦袋後繫著一條長辮子，頭上戴著瓜皮帽，身上穿著藍布衫和黑布鞋，手持鴉片煙管的邪惡異教徒。他們住在擁擠髒亂的華埠裡，在裡面進行賭博、嫖妓和吸食鴉片等邪惡行為。他們嗜吃老鼠、貓、狗的習慣，甚至可以不休

息地持續工作。他們很迷信常會算命，崇敬死去的祖先，並在廟裡崇拜偶像和進行神秘的祈禱儀式，這種形象尤其在 1870 年代經濟蕭條的排華時期最為盛行。然而，這些形象形成的原因，主要的因素是白人對於華人文化的無知和誤解。而這個原因，導因於華人在美國處於社會隔離狀態。這種社會隔離加深了對於華人文化的誤解，這些誤解深化成一種對華人的偏見和歧視，在經濟良好時仍是無關緊要，一旦經濟蕭條華人便成容易成為代罪羔羊，成為白人宣洩不滿情緒的受害者。²⁵當時的諷刺漫畫將這些偏見和歧視具體圖像化，加以誇大渲染，華人的負面形象因此深植民心，最終導致排華衝突行動的發生。美國媒體在此刻更加刻意渲染，讓當時的白人認為排華是正當的。而這種由諷刺漫畫所渲染出來的華人負面形象，也被寫入一些兒童故事裡面並編成童謠，其影響力更從 19 世紀延伸到 20 世紀初期。²⁶



圖 20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6, Jan. - June 1881,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66:/temp/~ammem_E3P2: (2012.4.8)



圖 21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15, Nov. 14, 1885.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43:/temp/~ammem_E3P2: (2012.4.8)

²⁵ 形成社會隔離的因素有二，其一自願性的，華人聚居在一起並想保持自身的文化傳統，以自己的習慣方式過活。其二是非自願性的，華人受到白人的歧視與排斥，只好回到華埠尋找心理慰藉和實質幫助。陳靜瑜，《美國族群史》，頁318。

²⁶ Harold R. Isaacs 著，于殿利、陸日宇譯，《美國的中國形象》，頁93-95。

三、歧視、排斥、排華法案

華人從 1850 年進入美國開始，加州政府便通過了許多歧視性的法令，由於華人佔有大多數的勞力市場，造成其他族群勞工的不滿，最後加州政府以增加稅收和保護當地勞工，對華工作出排斥及限制的舉動。

（一）歧視性法令

早期赴美的華工隨著金礦不景氣和橫貫大陸鐵路完成，這些「面孔平板，腦袋背後掛著一條長長辮子的華工」²⁷，很快成為投進廉價勞工市場的黑、白勞工的競爭對象，且逐漸受到排斥。事實上，限制華工的意見幾乎是隨著華工入美而俱來的。²⁸排斥華人法案係經過一連串複雜的爭論，亦即經過州議會與州議會之間，州政府與聯邦政府之間，乃至於國會與總統之間漫長而曲折的爭執才完成的。

1850 年 4 月，加州議會通過一項法案，規定所有外國礦工繳納礦工稅每月 20 元。後來因課稅太重，外國礦工停止進入礦區採礦，影響經濟的發展而取消。1852 年重新實行，但稅率減為每月 3 元。1853 年增加為 4 元，1855 年增加為 6 元。結果大批中國礦工又被迫離開礦區。加州政府乃於 1856 年再減為 4 元。至 1870 年才被聯邦最高法院判決違憲而取消。此項法案名義上稱之為「外國礦工法」(Foreign Miner's Act)，實際上乃針對華工而立。²⁹從 1850 年至 1870 年二十年間，加州政府從此違憲之法令課稅將近 500 萬元，相當於政府全部稅收之一半，而繳納此項違憲稅款者，98% 為華工。³⁰加州政府明知此項法令違憲而繼續剝削華

²⁷ 劉伯驥，《美國華僑史》（臺北：黎明文化事業，1984），頁211。

²⁸ 劉伯驥，《美國華僑史》，頁479。

²⁹ Coolidge, *Chinese Immigration*, p. 36.

³⁰ Chery L. Cole, "Chinese Exclusion: The Capitalist Perspective of the Sacramento Union, 1850-1882," *California History* (Spring, 1978), p. 12。此外，為了進一步打擊中國移民，加州議會又於 1855 年通過一項「人頭稅」，規定任何船隻，凡載運有「美國法律與憲法的規定不能成為美國公民的人士」由外國赴美的船隻，在抵達本州港口時，其船長、船主或委託人不為這些人在 3 天內代交稅款，市鎮官員可以本州的名

工。³¹甚至稅收人員到各地礦區向華工收取稅款時，時常施用暴力或行兇。根據 1862 年加州有 88 名中國人被殺害，其中死於稅收人員之手者有 11 人之多。³²

1860 年加州開始實施種族隔離政策，不允許其他種族學童與白種學童同校。³³1870 年，加州政府重申，「異族」不可同校的教育政策，不允許「異族」與白人學童同校。³⁴此外，美國鑑於華人引進娼妓入美，故於 1870 年加州議會通過「佩奇法案」(Page Law)，條約規定，凡前來加州登岸之蒙古、中國及日本婦女，必須首先出具令人滿意之證明，並證實其為自願移民，有正當之習慣及良善之品質，否則為非法。凡載運來未證明其品行良善的亞洲人入境者，要處以 1,000 至 5,000 美元之罰金或監禁 2 至 12 個月，或兩者並罰。³⁵1875 年聯邦政府重申 1870 年的「佩奇法案」，強調華人婦女要有良家婦女的證明才准入境，否則當作妓女處理，不准入境。³⁶此法案於 1876 年被宣告違憲而廢止。

當時的政治諷刺漫畫便據此呈現出華人的負面形象。1873 年舊金山行政局制訂了「辮子法」(the Queue Ordinance)和「洗衣法」(the Laundry Ordinance)，這兩項歧視性的法令受到當時的市長 William Alvord (1833-1904) 的反對，最終只有「洗衣法」通過，隨後「辮子法」則在 1876 年時通過。「辮子法」規定凡是入

義向當地法院起訴，該船將被扣押到付清稅款為止。」此法案兩年後因違憲而取消。1862 年國會通過一條禁止華工在美國船上作「苦力」(coolie)買賣的法案，約中規定「保護白種勞工、反對中國苦力勞工的競爭與阻止華人移民進入加州法案」。參見 Coolidge, *Chinese Immigration*, p. 24, 71；及 Chinn, *A History of the Chinese in California*, p. 71.

³¹ Cole, "Chinese Exclusion: The Capitalist Perspective of the Sacramento Union, 1850-1882," p. 12.

³² 有些稅收人員曾經坦承他們常常使用暴力對付華工，他們若收不報稅，就使用刀子插死華工，或對逃跑的華工開槍射殺，並常藉此拿走華工身上的金沙。參見劉伯驥，《美國華僑史》，頁 495。

³³ Stuart C. Miller, *The Unwelcome Immigrant* (Berk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9), p. 197.

³⁴ Chinn, *A History of the Chinese in California*, p. 20.

³⁵ Stanford Luman, *Chinatown and Little Tokyo: Power, Conflict, and Community among Chinese and Japanese Immigration to America* (New York, 1986), p. 296.

³⁶ Luman, *Chinatown and Little Tokyo*, p. 299.

獄的華人罪犯都必須剪去辮子，只能留下 1 英吋長度的頭髮，依照當時清朝法律規定，沒有辮子將被處以死刑，而且對於美國華人而言，失去辮子等於是失去尊嚴，也將無法返回中國。³⁷「辮子法」在 1879 年被高等法院法官 Stephen Johnson Field (1816-1899) 認定是違憲的，這項判決引起加州民眾的不滿。圖 22，Stephen Johnson Field 被政治諷刺漫畫描繪為一個重新為華人編辮子的法官。當時，排華似乎已經成為加州的主流民意，只要對華人有幫助的任何人事物都會受到輿論大加撻伐。然而這些刁難華人的歧視性法令只有一個目的，就是將華人趕出美國，最終導致在 1882 年通過《排華法案》禁止華工進入美國。圖 23，華人以不衛生的方式，從口中含水噴在衣服上熨衣服。此外，加州立法機構受到華人負面形象的影響，實施所謂「肩挑法則」，禁止華人使用挑菜籃的扁擔，不准市民在行人道上肩挑竹籃走動，³⁸並於 1873 年 5 月通過《洗衣館法令》，約中規定凡洗衣館用一匹馬拉車裝運衣物者，每季徵收 2 美元稅，用二匹馬拉車者，每季徵收 4 美元，超過二匹馬者，每季徵收 15 美元。但是，連一匹馬都沒有，而用肩挑籃子裝運衣服的洗衣館，每季也徵收 15 美元。³⁹此法令至 1882 年改為《新洗衣店執照法案》，規定大部份華人洗衣設備均需領取執照。⁴⁰

³⁷ 陳靜瑜，〈A Century of Chinese Discrimination and Exclusion in the United States〉，頁 200。

³⁸ Chinn, *A History of Chinese in California*, p. 22.

³⁹ 1870 年加州頒佈禁令，禁止華人在人行道上使用扁擔挑擔物品。Chinn, *A History of Chinese in California*, p. 24.

⁴⁰ United States Statutes at Large 58-60, 1882; see also *New York Times*, April 5, 1882.



圖 22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4, Aug. 1879 - July 1880.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127:/temp/~ammem_jik5: (2012.11.7)



圖 23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2, Aug. 1887 - July 1878.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48:/temp/~ammem_jik5: (2012.4.8)

1875 年舊金山參事會通過居住房屋法令，即「立方空氣法案」(Cubic Air Law)，規定每間住屋，其成年房客每人應有 500 立方英尺新鮮空氣流通之空間，違者處予監禁或罰款。這法案明顯地是專門對付地狹人稠的華埠華人而設的。法案施行後，兩個月內便有華人 247 名被拘控。在被捕者中有 177 人被判定有罪。但是，其後由於被拘者眾，被捕華人拒付罰款，監獄人滿為患，迫使法院於同年 9 月宣佈該法令作廢。⁴¹

此後，華人開始投入城市工業，如造鞋業、製衣業、雪茄業等。幾年內舊金山成為此等工業的主將，引致白人嫉妒。他們誇大中國人數，說「加州有 150,000~175,000 名華人」，其實全美當時只有 110,000 人。更誇說「舊金山有 40 至 50 家華人妓女戶，60 到 70 家賭館」「中國人的腦量小、智力低、道德墮落、不能自治」、及「如果不阻止中國移民，中國人勢將佔領西部各州，使美國西部變成中國人的領土」等等。⁴²之後，在美國其它地區也陸陸

⁴¹ 參見 Chinn, *A History of the Chinese in California*, p. 24。

⁴² *Senate Report of the Joint Special Committee to Investigate Chinese Immigration*, 44th Congress, 2nd Session, Report No. 689 (Washington, D.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續續出現同樣的排華暴行事件發生，最引人注意的是 1880 年科羅拉多州丹佛市的排華暴行事件，造成一名華人死亡，無數受傷，以及相當大的財產損失。⁴³由於低廉工資、不同的生理和文化特徵，加上政客的煽動，使得華人成為輿論的主要攻擊目標，「華人必須滾蛋！」（The Chinese Must Go!）的口號（圖 24 和 25）隨如水漲船高，華人遭受驅趕。



圖 24 “Chinese must go!”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2, Aug. 1887 - July 1878.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48:/temp/~ammem_jik5: (2012.7.10)



圖 25 “Chinese must go!”

資料來源：Harper's Weekly, vol. 24, 1880. 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119:/temp/~ammemy DaL:> (2012.4.8)

1877), III-VIII, pp. 2-24; 並參見古鴻廷等著，〈美國人心目中的中國人——一個歷史的演變〉，《人與社會》，1：5（臺北，1973.12），頁42-45。

⁴³ 科羅拉多州（Colorado）的首府丹佛市（Denver）約有華僑 400 人，一般都有正當職業，安分守己。1880 年 10 月 31 日，3 名白人在市區內無故聚毆一名華人，接著上千名的白人暴徒遂到處對華人進行攻擊，結果一華人被害。丹佛市當局以保護為名把華人都關進監獄。在僑胞們被關押時，他們的全部家財被暴徒搶劫一空，房子也被毀，損失達五萬元美金。為此，清廷駐美公使向美國政府提出抗議，要求懲辦兇手，賠償損失，美國政府竟以事屬地方管轄為由推託責任，經過多次交涉，才不得不逮捕幾個白人，而賠償損失卻一拖了事。參見郝貴遠，〈清政府就排華問題與美國的交涉〉，《美國史論文集》，第 83 輯（北京：三聯書店，1981），頁 88-93；並參見 Bruce W. Jentleson & Thomas G. Paterson, *Encyclopedia of United States Foreign Relation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pp. 319-320.

（二）1882 年《排華法案》

1879 年太平洋岸各州的國會議員亦步亦趨，促使國會在同年通過一議案，限制華人入美數目每船不得超過 15 名。但總統海斯（Rutherford B. Hayes）認為該法有違背美國傳統的自由移民精神，乃拒絕簽字。不過，海斯總統私底下卻也漸漸相信中國人和黑人與印地安人一樣，同屬「較弱」的民族，其大量移入將對美國有害，因此同意限制中國移民。但限制的方法，最好不與中美條約精神，即 1869 年蒲安臣條約（Burlingame Treaty）（1868 年 6 月 28 日訂定）⁴⁴所載中美自由移民的主旨相背，並為國際上一般作法所認同。⁴⁵海斯總統逐漸傾向排華，一般相信與 1880 年的總統選舉有直接的關係，因為他不能失去西部的選票。⁴⁶然而，這並不等於說美國聯邦政府想放棄排華，而是欲尋求正當的途徑，先設法修正蒲安臣條約。於是美國政府派代表團以密西根大學校長安吉利（James B. Angell）為首到中國商議，於 1880 年與清政府全權代表李鴻章簽約，規定「凡傳教、學習、貿易、遊歷等仍來往自由，甚已在美華工亦仍舊保護，惟續往美國覓工之人，其人數與年齡不予限制，亦不得凌辱。」⁴⁷至此，自由移民的約束乃告

⁴⁴ 蒲安臣，原名為安臣·蒲林坎（Anson Burlingame），蒲安臣是清史冊籍中的通稱。他是美國 1868 年出使北京的公使，在英法俄等國的使節中，遊說保證中國領土完整的美國外交政策，頗得清政府的賞識。至 1867 年他卸任歸國時，受清政府邀請，權充辦理中外交涉事務使臣。1868 年，率領中國代表團一行至美國，7 月與美國訂立一增約，以補充 1858 年的「中美天津條約」。該增約明白清楚規定：「兩國人民互相居住，相待最優之國，利益均沾。」中美兩國間所訂立的商業條約，以 1844 年「望廈條約」為始，但兩國間移民條約則以此增約為開端。這個平等互惠的移民條約訂立於一個很微妙的特殊情況下：西岸各州正開始採取適當步驟排斥華工，而聯邦政府方面則仍未加以嚴密注意。蒲安臣條約的主要影響，不是在積極方面正面地鼓勵華工入境，而是在消極方面側面地拖延排華法案的考慮和訂立達十餘年之久。參見《中外條約彙編》（上海：商務印書館，1935），頁 131-135。

⁴⁵ T. Harry Williams, ed., *Hayes: The Diary of A President, 1875-1881* (New York, 1964), pp. 187-188. Cited in David Anderson, "The Diplomacy of Discrimination: Chinese Exclusion, 1876-1882," *California History* (Spring, 1978), p. 34.

⁴⁶ 李定一，〈早期華人移美及安吉立條約之簽訂〉，《聯合書院學報》，第 3 期，（香港：香港中文大學聯合書院，1964），頁 17。

⁴⁷ James B. Angell Diaries, I: 7-11, Cited in Davis L. Anderson, "The Diplomacy of Discrimination: Chinese Exclusion, 1876-1882," p. 43；並見《清季外交史料》，卷 22，頁 17，1878 年 9 月 4 日。

解除。

1882 年加利福尼亞州議會宣佈法定假日，以便公眾舉行反華示威活動。⁴⁸

如此一連串的排華法案的施行，無異於要限制華工的行動及其為下一步的排華運動作準備。

美國國會終於在 1882 年迅速地通過一項為美國西岸各州渴望已久的法案，即停止華工入美 20 年。總統亞瑟（Chester A. Arthur）拒絕簽字，退還原案，認為 20 年時間太長。數星期後，改期為 10 年。總統在這種情況下只好簽署。這便是移民史上著名的「排華法案」（Chinese Exclusion Act of 1882）。1882 年因此成為華人難忘且屈辱的一年。法案規定：⁴⁹

- 1、從是年起，停止華工入境 10 年；
- 2、不准已經到美國的華人歸化為美國公民，華人一旦回中國探親，就不能再回美國來；
- 3、1880 年 11 月 17 日前既居留美國並獲得海關證明文件之華工，暫時出境後，准予重入美國；
- 4、持有中國政府英文證件，說明依約有權入美之華人（非華工），准予進入美國；
- 5、非經正當途徑進入美國之華人，於此法案通過後，將依美國法院之裁判驅逐出境；
- 6、此後，州法院或聯邦法院均不得准許華人歸化為美國公民。

此法簽訂後，使得許多華工不得不終老異鄉。

⁴⁸ House Document, *Amending Act of 1882 for Chinese Treaty*, House Document 64, Congress Meeting 48; also see United States Statutes at Large 58-60, 1882.

⁴⁹ 該法令全文見 William L. Tung, *The Chinese in America, 1820-1973* (Dobbs Ferry, N.Y.: Oceana Publications, Inc., 1974), pp. 58-61; 並參見 Coolidge, *Chinese Immigration*, pp. 169-178.

類似這種特立法案來排斥一個特定國家的人民，在美國歷史上是獨此一案，沒有其他相同的情況。而這也足以看出美國政府與民眾在各種移民外僑中，特別對中國人不友好的現象。當年美國政府不疏解排華風潮，不懲辦暴動的排華份子，而特訂「排華法案」，在法理上是說不通的。圖 26，諷刺漫畫描述《排華法案》通過之後，華人猶如被手銬銬住，無法自由行動，而美國民眾則是對此歡欣鼓舞，黃禍可以滅除。此後，對於美國華人的入出境規定則日漸嚴格。圖 27，諷刺漫畫認為是關上華人移民大門的利器，而華人移民被諷刺為苦力移民，由於資本家反對這項條約而造成限制華人移民的困難。由於新條約的規定，華人移民數量逐步受到限制，終於 1882 年通過完全禁止華工進入美國的《排華法案》。1884 年的《排華法案》修正案，以種族為出發點，闡明無論華人的國籍為何，該法案都適用於所有華人。⁵⁰1888 年通過的《司科特法》(the Scott Act) 規定即使擁有回國證明，美國華工一旦離開就不得返回美國，而一般華人如商人、學生、官員和觀光客等必須從同一個港口入境美國，該法案立即造成超過 2 萬名華人無法再度入境美國。1892 年通過的《蓋奇法》(the Geary Act) 將《排華法案》限制華工移民的時限再延長 10 年，同時規定人身保護令不適用於華人，而所有華工必須做登記，否則將被驅逐出境。⁵¹針對這些排華法案，中國政府雖提出抗議卻也無濟於事，這些排華措施一直要到 1965 年才被廢止。⁵²

⁵⁰ United States Statutes at Large 115, 1884.

⁵¹ United States Statutes at Large 25, 1892.

⁵² 陳靜瑜，〈A Century of Chinese Discrimination and Exclusion in the United States〉，頁 203-204。



圖 26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6, Ma7th 1881.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101:./temp/~ammem_jik5: (2012.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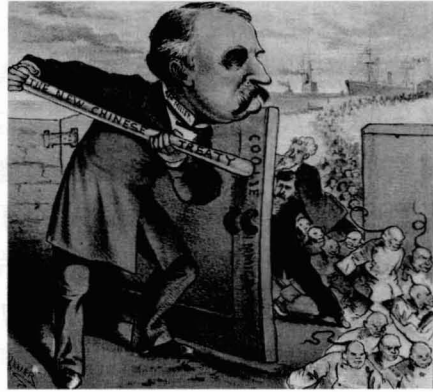


圖 27

資料來源：The Wasp, vol. 8, May 31, 1882.美國國會圖書館 http://memory.loc.gov:8081/cgi-bin/query/D?cic:32:./temp/~ammem_jik5: (2010.4.8)

在這些排華法案制訂的過程中，早期美國白人對華人的印象，透過大眾媒體推波助瀾的效果，再加上諷刺漫畫塑造的華人負面形象，加強了美國民眾對於華人的厭惡感，造成一股排華浪潮，雖然這些法案是違反美國憲法精神的，但也順勢減輕排華法案通過的阻力。這些諷刺漫畫塑造出大眾輿論，形成一股強大的壓力，使得同情華人的聲音被掩蓋，凡是同情華人者都會被賦予華人的形象特徵，迫使他們無力作為，排斥華人成了當時的主流趨勢，一系列的排華法案在推波助瀾下應運而生。

四、結論

19 世紀中葉以前，美國白人對東方文化的好奇，起初是抱以觀察，甚至欣賞的態度予以肯定。華人的衣、食、住、行，乃至育、樂等舉動，往往吸引西方白人的參與，然而也因美國境內的排華舉動，讓這種對華人的好奇轉變成白人攻擊華人的話題。19 世紀中葉後，白人對華人形象的轉變，由正面轉向負面的趨勢。在 1830 年前，一方面由於美國民眾對於華人的印象是承繼自歐洲

人，尤其是馬可波羅跟啟蒙哲士所塑造的華人形象；另一方面是中美雙方的接觸甚少，造成美國民眾對於中國和華人的無知和誤解，以致於整體而言，美國民眾對中國和華人持正面的看法。1830 年首批美國傳教士到中國之後，開始傳回中國的真實情況，逐漸打破對於中國和華人的正面看法，使得美國民眾對華人具備粗淺的認識，加以中國在鴉片戰後連年對外戰爭失利，使得美國民眾認為中國已是一個垂死的文明古國。

正值此刻，美國正是西部開拓時期，需要大量勞力，消息傳到中國，正面臨內憂外患的華人，為了生存，遠涉重洋冒險前往美國西岸工作。由於西人對華人的語言、文化及生活習慣不瞭解，因此對華人形象產生許多誤解。資本家從經濟觀點觀之，認為華人表現的形象是勤奮努力，聽話的族群；傳教士則認為，白人負有拯救華人異教徒的責任；同情華人者認為，華人的處境和黑奴如出一轍；勞工階層認為，華人是搶了他們工作機會的苦力，降低美國勞工生活水準；而一般美國民眾則認為，華人是一群無法被同化的外國人。

對於華人形象的分歧在 1870 年代逐漸轉變成全然負面的形象，由於美國西部的經濟蕭條，華人成了眾矢之的，其形象也不斷被政治諷刺漫畫加以渲染醜化，最後形成一股排華浪潮，在社會上，不斷發生排華的暴力事件；在法律上，則是通過許多歧視性法令和排華法案。這種華人負面形象給了種族歧視和排華運動，一種正當性的藉口，認為排華是為維護美國人的生活水準，直到 20 世紀初期，華人負面形象仍烙印在美國民眾的觀念中，其影響力可見一斑。

大部分美國民眾對於華人生活上和文化上的隔離，是造成誤解進而產生歧視作為的主因。華人在美國社會處於隔離狀態，加上東西方文化的差異，容易產生非我族類的看法，在經濟蕭條時期，華人便容易成為代罪羔羊。孕育於 18 世紀，成形及發展於 19 世紀的美國人對華人的圖像漫畫，是美國報刊雜誌一種非常流行的時事評論形式。而那些飄洋過海，參與美國淘金熱潮和早期

開發的華人，曾是當年漫畫重要的描繪對象。而諷刺漫畫裡華人形象即是現實與想像交互影響的產物，現實環境創造出相應的形象，這些形象又影響著現實情況的發展，透過美國白人對華人形象的研究，可以更貼近當時的歷史情境，對華人形象被誤解做出更清楚的詮釋。

An Image of Chinese from the American Viewpoint

Chen, Chin-yu

Abstract

After mid-19th century, China faced wars and poverty, and the Chinese people couldn't live in peace. During this time, gold mine was found in the Western America and the Central Pacific Railroad was planned to build requiring lots of laborers from foreign countries. When the information was spread to Canton, many Cantonese risked their life crossing the Pacific Ocean to America. They hoped to pursue the American dreams gaining much money and going back to their hometown as soon as possible. Though Chinese came to America with the promise of work, they subsisted on low wages and labored for long and tedious hours under difficult conditions without complaint. In the 1870's, the nation's prosperity began to crumble. The mining industry slowed to a crawl. The completion of the Transcontinental Railroad put 30,000 men out of work. Migrants to the West in search of small tracts of land for farming were rebuffed and angered by the exorbitant prices charged by the railroad companies. As the economy declined, demagogues arose in the Western States, anxious to galvanize the unrest and near panic of the populace into a political force. The main targets of their attacks were the mining companies, the railroads and the Chinese working men. The difference in color, language, customs and life styles made the Chinese obvious scapegoats. Even their industriousness and resourcefulness, their work habits and no-aggressiveness, so often praised in the past, were now seen as threats to the American working class. The major political parties, both national and local, built into their platforms of the demand that "The Chinese Must Go." A decade of violence followed. The Chinese were subjected to insults, stoning, beatings, burning, and riots ended in murder, first in California, and then the violence was spread to other states. Finally, the U.S. Congress limited the Chinese workers to entry into American, and then passed the *Chinese*

Exclusion Act of 1882. This bill broke off Chinese returning to China. Chinese living within the territory of U.S.A. suffered all kinds of discrimination and prejudice for nearly one century. Because different custom and culture, Chinese lived in Chinatown and kept their traditional festival and life in the aspects of food, clothing, living, transportation, and breeding. During 1850s-1890s, American didn't deal with Chinese; instead, they attacked Chinese and made caricatures or pictures of Chinese in American newspapers and magazines. From this research paper, I would like to figure out an image of Chinese from American's viewpoint after mid-19th century through caricatures, pictures and photos preserved in the library of U.S. Congress.

Key words: America, Overseas Chinese, Chinese Exclusion Act, Image of Chinese